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度，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规范要求，恪尽职守、忠诚尽责履行法定职责，有效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各项决议。通过持续优化法人治理体系，系统构建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管理机制，深入推进规范化治理专项工作，切实增强公司合规运作水平。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2 亿元，同比下降 40.08%，主要系军工电子业务收入受客户验收推迟、物料齐套率不足、军审审价影响，同比下降 40.27%；船舶场地整合搬迁导致生产进度减缓以及战略性收缩低毛利船型市场导致船艇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8.95%。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19 亿元，主要系（1）军工电子业务受下游客户采购计划延后、产品交付延期、物料齐套率不足、客户成本管控等影响，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导致计提成都亚光商誉减值 4.24 亿元；（2）受船艇资产包袱过重导致折旧摊销费用高企、境外船艇生产垫资较多、有息负债规模较大产生高额财务成本等因素影响，船艇业务亏损严重，本报告期内计提其资产减值损失 1.48 亿元；（3）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 亿元，包括受结算周期影响，账龄迁徙变动等因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0.59 亿元；受会计估计变更影响，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0.41 亿元；（4）非经常性损益同比下降 0.34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主要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深耕市场布局，蓄势长线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市场，重点加强型号配套跟踪和核心客户维护，着力提升产品交付效率与客户满意度。在军工电子领域，公司积极拓展卫星互联网、舰载、机载等平台市场，通过引入新研项目等方式不断优化产品线。尽管受客户采购节奏调整、项目交付进度延迟等因素影响，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但基于期末在手订单约 4 亿元（不含备产），叠加“十四五”规划收官阶段市场需求释放的影响，预计 2025 年将实现市场突破。

船艇业务领域，公司实行差异化战略：一方面，通过 SCRM 系统强化客户管理，加强销售渠道与平台建设；另一方面，收缩低毛利船艇业务，重点发展新能源船艇、无人艇市场。报告期内，成功研制 15 米侦打一体无人艇，集自主导航与精确打击能力于一体；结合传统动力与新能源技术建造了 26 米混动执法艇、80ft、66ft 游艇等新型船艇项目。

(2) 聚力技术攻关，强化核心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自主创新与核心关键技术能力提升，新增电子领域相关专利 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5 项。对外联合用户开展 SIP 宽带收发组件研究，对基于 SIP 集成封装设计理念实现多芯片模组封装技术、内嵌射频多层电路基板技术等相关技术进行攻关，同步承接了相关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攻关；对内自主立项研究硅基、陶瓷基的高密度封装微波电路、高频、大功率和宽带微波电路、GaN MMIC 和复合功能 MMIC、国产化微波二极管以及微波电路基板工艺，确保产品的持续竞争力。

船艇研发聚焦新能源与智能化方向，开发了无人艇、锂电池动力防汛工作船、混动游览船、LPG 动力公务执法船、锂电池+柴油机混合动力游艇式客船等新产品，获得 8 项相关专利，并且对高效可靠的锂电池电力推进系统集成设计技术、船艇智能自主航行控制技术、船艇智能信息监控技术、船艇智能避障技术进行持续研究。公司的发明专利“一种电动游艇的电池安全报警系统及电池替换方法”已实现产业化应用，为锂电池动力新能源船艇的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3) 筑牢质控体系，落实工艺标准

军工电子业务持续推进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落实全流程质量管控措施。持续聚焦工艺技术与标准化能力提升，构建统一的微波组件、模块类产品技术标准与工艺规范体系，完成特殊过程和关键工序控制程序的修订完善与培训宣贯；顺利通过了装备质量管理体系年度现场监督审查验收、静电防护管理体系再认证以及贯国军标生产线的复评和年度监督审查。

船艇方面持续恪守“安全至上、质量第一”的宗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各项技术规程、规范要求施工，全面抓好船艇质量、安全、进度管理。顺利通过了 CCS 四大管理体系、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等多项年度监督审核；高质量完成 26 米混动执法艇、185 客位、92 客位、98 客位游览船等多艘船艇的建造交付。

(4) 盘活资产存量，精减管理负担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重点工作。加快闲置资产盘活，与沅江政府达成闲置土地处置框架协议；转让珠海凤巢游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实现回款 0.5 亿元。精简管理层级，注销无实际业务的子公司成都迈威。优化生产基地布局，完成沅江、珠海基地部分厂区的搬迁腾挪，精简管辅人员，降低管理成本。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各次会议，不存在委托

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3月26日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2日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作废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7月24日	《关于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2024年8月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二十三次会议	27 日	《关于湖南芯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达成业绩对赌及触发其股东业绩补偿义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始终秉持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核心原则。在审议事项过程中，董事成员基于合规性、合理性与风险防控进行独立研判，审慎评估相关决策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战略发展的潜在影响，同时重点考量中小股东利益诉求。通过强化决策的科学性与实施可行性，有效落实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障公司经营透明度，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会议提前通知时限履行通知义务，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事项及表决结果推进工作，逐项落实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形成从决策到执行的有效闭环。通过规范公司治理流程与强化决议执行力度，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正当权益，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在公司定期报告、年度审计机构的聘请等重大事项审核中切实发挥了专业支持作用，有力保障了公司决策机制的科学性与规范性。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履行义务，在 2024 年度工作中秉持诚信、勤勉、独立原则开展工作，积极出席及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针对各项议案进行专业审核，结合行业经验对公司重大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通过实地调研掌握企业经营实况，重点考察内控制度执行及董事会、股东会决议落实情况，基于专业视角对核心事项开展独立研判。其履职过程既注重程序规范又强调实质审查，有效维护公司治理合规性，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供了专业保障。

六、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

东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

1、全面强化治理效能与规范运作。持续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与公司治理架构,科学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确保股东会决议精准落地。重点完善内控体系与风险管理机制,针对性开展董事履职培训,提升决策前瞻性与战略研判能力,夯实合规运营基础,保障股东权益与公司发展目标的有效实现。

2、深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确保关键信息传递及时、准确、完整。优化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等形式增强市场对公司价值的理解,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维护其知情权与参与权,构建公开透明的资本市场互动生态。

3、精准推进战略规划实施。以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为导向,动态跟踪主营业务推进进程,督导管理层高效落实经营计划。建立战略执行评估机制,结合行业趋势调整资源配置,推动核心业务提质增效,确保战略目标分阶段达成,助力公司在复杂市场环境中实现稳健增长。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